

证券代码：839985

证券简称：永鑫精工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8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8 月 13 日以短信或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汪万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际情况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，组织编写了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6,498,740.6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,762,477.39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电子线路板用精密微型刀具、精密机械加工刀具、石墨刀具，金刚石刀具及其他超硬工模具。机械设备、环保设备，检测设备及其配套件，设备及房屋租赁。金属陶瓷材料，刀具表面 PVD，CVD 纳米涂层及镀膜。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。

（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修改如下：

原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电子专用模具(超微粒钻头、铣刀等电子专用工具及设备)、电子线路板的开发、制造及销售。

现修改为：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经营电子线路板用精密微型刀具、精密机械加工刀具、石墨刀具，金刚石刀具及其他超硬工模具。机械设备、环保设备，检测设备及其配套件，设备及房屋租赁。金属陶瓷材料，刀具表面 PVD，CVD 纳米涂层及镀膜。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3日